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6)

## 關於2024年度計提減值準備的公告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召開董事會會議及監事會(「監事會」)會議上審議通過了《關於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二四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共計人民幣11.09億元，預計減少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利潤總額人民幣11.09億元。具體情況如下：

### 一、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情況概述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等有關規定，對二零二四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共計人民幣11.09億元，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範圍包括應收款項、存貨、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在建工程等，具體明細如下表：

| 項目       | 二零二四年<br>計提金額<br>(人民幣億元) |
|----------|--------------------------|
| 應收款項壞賬準備 | 1.30                     |
| 存貨跌價準備   | 0.03                     |
| 固定資產減值準備 | 6.02                     |
| 無形資產減值準備 | 3.25                     |
| 在建工程減值準備 | 0.49                     |
| 合計       | 11.09                    |

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計入的報告期間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本次計提資產減值的具體說明

### (一)應收款項、存貨等計提說明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的相關規定，基於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等的信用風險特徵，在組合基礎上計算預期信用損失。公司根據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變動情況，結合當前狀況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確定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率、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根據中國《企業會計制度》第五十四條規定企業應當在期末對存貨進行全面清查，如由於存貨毀損、全部或部分陳舊過時或銷售價格低於成本等原因，使存貨成本高於可變現淨值的，應按可變現淨值低於存貨成本部分，計提存貨跌價準備。

按照上述規則，二零二四年公司計提應收款項壞賬準備1.30億元，主要是前期費減值；計提存貨跌價準備人民幣0.03億元。

### (二)長期資產減值準備計提說明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第8號—資產減值》的相關規定，對長期股權投資、固定資產、在建工程、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等長期資產，在資產負債表日有跡象表明發生減值的，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對因企業合併所形成的商譽和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每年都進行減值測試。商譽結合與其相關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若上述長期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按其差額確認資產減值準備並計入當期損益。

按照上述規則，為做好資產價值管理工作，本公司對所屬公司資產進行了全面減值測試，二零二四年公司計提固定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6.02億元，計提無形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3.25億元，計提在建工程減值準備人民幣0.49億元。其主要包括：

公司所屬廣東和江蘇區域部分項目開展「以大代小」老舊風場改造升級工作，公司本年針對廣東區域項目報廢老舊機組計提固定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0.28億元，針對江蘇區域特許經營權項目擬報廢老舊機組計提無形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1.27億元。

公司所屬龍源(巴彥淖爾)風力發電有限責任公司、雲南龍源新能源有限公司、龍源大理風力發電有限公司、龍源西藏新能源有限公司、龍源西藏日喀則新能源有限公司、龍源(包頭)風力發電有限責任公司受補貼期限到期、電價政策變化、地方消納等因素影響，項目未來盈利預期下降，對存在的經營性減值情況計提固定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5.67億元，計提無形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1.98億元。

公司所屬龍源(來安)新能源有限公司、安徽龍源新能源有限公司、湖南龍源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貴州龍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單位因存在部分項目長期停緩建情況，未來預判項目重啟存在重大不確定性，計提固定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0.07億元，計提在建工程減值準備人民幣0.49億元。

### 三. 董事會關於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合理性說明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公司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符合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公司會計政策的相關規定，體現了會計處理的謹慎性原則，計提依據充分，能夠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財務狀況、資產價值及經營成果，董事會同意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 四. 本次計提資產減值對公司的影響

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金額合計為人民幣11.09億元，減少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利潤總額人民幣11.09億元，減少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0.00億元，相應減少二零二四年末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人民幣10.00億元。本公司本次計提的上述資產減值準備已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並已充分體現在二零二四年度財務報告中。

### 五.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關於公司二零二四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合理性的說明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二零二五年第2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二四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二零二四年度需計提的資產減值準備，符合《企業會計準則》和公司相關會計政策的規定，體現了會計謹慎性原則，依據充分，公允反映了公司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狀況以及二零二四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有助於向投資者提供更加可靠的會計信息。

## 六. 監事會意見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召開的第五屆監事會二零二五年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二四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監事會認為：本次計提相關資產減值符合現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的有關規定，工作程序合規，賬務處理正確，能更加準確的反映公司報告期內經營成果與財務狀況，有助於公司向市場提供更加真實可靠的會計信息，不會損害公司、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的利益。本公司監事會同意二零二四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共計人民幣11.09億元。

承董事會命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宮宇飛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宮宇飛先生和王利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雪蓮女士、陳傑女士、張彤先生和王永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魏明德先生、高德步先生和趙峰女士。

\* 僅供識別